

目录

第一部分 中共新平县委宣传部 2018 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二、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 三、预算单位收入情况说明
- 四、预算单位支出情况说明
- 五、省对下专项转移支付情况
-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七、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八、其他公开信息

第二部分 中共新平县委宣传部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财务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本级财力安排支出情况表
- 六、部门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八、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经济科目分类）
- 九、部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县本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本次下达）
- 十一、县本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另文下达）
- 十二、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表

中共新平县委宣传部
2018 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 部门主要职责

(一) 根据中央、省、市、县委关于宣传思想文化工作的方针、政策和部署，规划、部署、指导全县宣传思想文化工作。(二) 负责指导全县理论研究、理论学习、理论宣传工作。(三) 负责引导全县社会舆论，指导、协调全县涉宣部门的工作。对县文化广电和体育局、旅游发展局的工作实施方针、政策指导。(四) 负责从宏观上指导精神文化产品的生产。联系县文化广电和体育局、旅游发展局，代管县文联，对其政治方向和方针、政策方面实施领导。(五) 统筹协调全县对外宣传工作，提升新平知名度和美誉度。(六) 负责指导、组织和协调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战略，重大经济政策、重大经济活动的宣传。(七) 负责全县精神文明建设的规划、指导、协调、组织工作。(八) 调研、指导全县文化产业的培育、开发和发展。(九) 加强舆情监测、分析研判，提供舆情信息服务，做好重大突发事件的舆情处置和正确引导，积极稳妥做好县内外互联网舆论引导。(十) 研究加强和改进党的宣传思想文化工作。(十一) 负责指导宣传文化系统研究制定发展战略、发展规划和计划。(十二) 规划、统筹、组织实施全县宣传文化事业的重大活动项目。(十三) 承办市委宣传部和县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机构设置情况

中共新平县委宣传部现有核定行政编制 9 名；事业编制 4 名；领导职数：部长 1 名，副部长 2 名，文产办主任 1 名，副主任 1 名，其中 1 名副部长兼任文明办主任；内设机构 6 个：办公室（股级）、宣传文化股（股级）、理论教育股（股

级)、文明办(正科级)、文产办(正科级)、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媒体管理服务中心。

(三) 重点工作概述

2018年是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重要之年,做好明年的工作,意义非常重大。**2018年全县宣传思想文化工作的总体思路是:突出“一个主题”,强化“两个重心”,营造“三个氛围”,实现“四个突破”。**

突出“一个主题”,就是突出党的十九大这一主题,围绕“建设美丽和谐幸福新平”这一落脚点认真开展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主题。强化“两个重心”,即强化宣传舆论工作措施创新和文化产业做实。以适应现代传播方式着手,以借助各类媒体平台为法,突破传统宣传形式,实现复合型宣传格局。文化发展从纯事业型向事业型和产业型并重转变,实现单纯追求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向综合效益迈进。营造“三个氛围”,就是抓好形势政策的宣传,大力营造贯彻党的十九大及中央、省、市、县有关会议精神,坚定信心、乘势而上的良好氛围;抓好科学发展和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宣传,大力营造抢抓机遇、奋发有为、跨越发展的良好氛围;抓好民生民心、执政为民、利民惠民的宣传,大力营造“建设美丽和谐幸福新平”的良好氛围。

“四个突破”是2018年工作的关键,必须在工作中得到落实。

(一)围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普及宣传,在增强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引导力上有突破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党员干部、教育各族群众,是宣传思想文化工作的首要任务。要着眼于用科学的理论武装人,在深入开展学习型党组织建设中大力

推进“理论聚智”活动，深入实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普及计划，理论学习抓深入，理论研究抓精品，理论宣传抓普及，不断提高干部群众运用科学理论指导实践、推进工作的能力，努力构筑团结奋斗的思想基础。

一是进一步强化意识形态工作。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牢牢把握正确舆论导向，始终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用马克思主义牢牢占领意识形态领域主阵地，确保思想舆论始终沿着正确的方向发展。**二是进一步强化理论阐释。**加强重大思想理论问题、重大现实问题的宣传阐释，不断推出一批深入浅出的精神解读、理论阐释成果，统一干部群众的思想认识。把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作为重中之重，一字一句、原原本本研读原文，学好用好《习近平谈治国理政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读本(2016年版)》等重要理论读物。认真贯彻执行党委(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制度，制定党委(党组)理论学习安排意见和在职干部理论学习安排意见。充分利用党委(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农村党课教育、道德讲堂等多种形式，经常性开展宣教活动。继续深化“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充分利用县委党校搬迁契机，整合红色革命资源，争创市级党员干部党性教育现场教学基地。**三是深化理论学习研究。**紧紧围绕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落实到推动新平跨越发展的具体实践上来，围绕迎接、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的工作主线，根据中央、省、市宣传思想文化工作要点，围绕贯彻落实市第五次党代会精神需要破解的难题，加强对策研究，形成一批课题研究成果，为党委政府科学决策提供依据。

（二）围绕开展舆论引导工作，在增强宣传的凝聚力上有突破

一是村寨文化氛围营造。围绕 11 个易地搬迁点、61 集中安置点、17 个地质灾害点和 13 个移民搬迁点。建立“点、线、面”相结合的工作思路，在农户家庭完善核心价值观和感恩教育，在村寨口悬挂规范宣传标语，在活动阵地（文化场所）开展“四个一”活动，即一个宣传橱窗，一条宣传标语，一次文艺演出，一个广播宣传。宣传中央、省、市级有关方面精神要求及临时性的文化宣传。二是在扶贫攻坚中寻找善行义举榜人物。新平是全市的扶贫攻坚主战场之一，玉溪脱贫不脱贫关键看新平。为了进一步发现和挖掘脱贫攻坚的先进人物及先进典型，选树典型，弘扬新时期广大群众的追求方向和追求精神。以深入开展“自强 诚信 感恩”主题实践活动为主要内容，组织评选“三个十佳”明星活动，即十佳“自强之星”，十佳“诚信标兵”，十佳“感恩榜样”。采取“群众推荐、组织审定、网络投票、组委会评定、张榜公示等方式，在广大群众和工作队员中寻找最美脱贫攻坚先进典型人物，推荐出十佳“自强之星”、十佳“诚信标兵”和十佳“感恩榜样”最有代表性的先进人物。在电视及新闻媒体及时跟进，跟踪报道先进典型和先进人物及活动开展情况。开展“三个十佳”明星颁奖活动，营造脱贫攻坚巩固提升的浓厚氛围。选择部分先进典型和先进人物制作微电影、微视频进行网络宣传；把“三个十佳”明星作为善行义举榜的重要人物，在不同的区域建立善行义举榜，弘扬脱贫攻坚向上向善精神，进一步培育和践行广大群众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不断弘扬脱贫攻坚精神，巩固提升脱贫攻坚成果。三是加强网络舆情管理。半年组织一次对舆情预发地、多发

地的进行深度调研，分析舆情发生、发展变化过程的新特点，总结舆情变化的新规律，科学判断新平舆情管理的新要求，形成为下解决问题、为上提供决策的调研报告。加强队伍建设。一是组织召开包括自媒体在内的网络安全知识培训，团结自媒体，发挥自媒体的作用，在维护自媒体利益、保护网安法权威方面各行其责、各尽其能，在学法、尊法、守法、护法上“不欠帐”，使网络晴空天蓝，树立良好的舆论导向。

四是外宣主题策划。围绕县委县政府的中心工作，在党的十九大精神、扶贫攻坚、棚户区改造、“两山一谷”全域旅游及重点产业发展等领域进行科学策划，精心部署。通过策划对外宣传，不断增强新平实力，扩大新平对外影响力，营造好全县又好又快发展的良好舆论氛围。

（三）围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培育和践行，强化文明创建，在提升文明素质文明程度上有突破

一是深入实施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工程。深入贯彻落实《关于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意见》，坚持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社会思潮。切实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贯穿经济社会发展的各个领域，融入法律法规、政策制度、社会治理和行业管理各个环节。深入挖掘和阐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时代价值，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成为涵养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源泉。通过广泛深入的宣传普及，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内化于心、外化于行，成为全社会的群体意识和共同价值追求。

二是深入实施公民道德建设工程。坚持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相结合，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根本，深入贯彻《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广泛开展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四德”教育，传承中华传统美德，弘扬时代新风。着力选树和学习

先进典型。深入推进“道德模范”、“新平好人”、“最美人物”、“美德少年”等推荐评选活动，着力推出一批立得住、叫得响、传得开、学得到的先进典型。扎实推进道德讲堂建设。充分发挥道德讲堂的阵地作用，推动道德讲堂由机关向基层、城市向农村延伸，扩大道德讲堂覆盖面。大力弘扬中华传统美德。继承发扬各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和精神品质，充分激发各族群众的自信心和自豪感，自觉把热爱本民族与热爱中华民族结合起来，把热爱家乡与热爱祖国结合起来，牢固树立国家意识、公民意识和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使各民族人心归聚、精神相依。

三是深入实施青少年思想道德建设工程。把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作为精神文明建设的重中之重，作为希望工程、未来工程常抓不懈，以家庭教育为基础，学校教育为主导，社会教育为依托，推动形成家庭教育、学校教育、社会教育三结合的工作格局。

四是深入实施群众性精神文明建设工程。顺应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新期盼，不断深化文明创建内涵，拓展文明创建领域，提升文明创建成效。建立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持续有效推进的长效机制。努力争创全国全省文明城市，深化文明单位创建活动，把窗口服务行业和与人民群众生产生活相关的单位、行业作为文明单位创建的重点，增强创建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五是深入实施公民文明素质提升工程。深入推进文明礼仪引导行动。从基本行为规范抓起，从日常言行细节入手，普及文明礼仪常识，把道德要求体现到日常生活和社会交往中，养成良好的行为习惯，在全社会形成文明礼貌、和睦友善、守望相助的文明新风。深入推进旅游文明引导行动。深入推进环境文明引导行动。深入推进网络文明引导行动。倡导文明办网、文明上网、文明用网，深入开展网络有害信息专项

整治，深入推进“净网”行动，使网络空间进一步清朗起来。加强文明网建设，充分发挥网络在精神文明建设中的作用。

六是深入实施志愿服务工程。大力弘扬“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精神，把志愿服务与学雷锋活动有机结合起来，推进志愿服务制度化、常态化。加强志愿服务制度建设，健全志愿者招募、注册、登记、培训等制度，规范志愿服务活动需求采集、项目发布、供需对接、服务记录等程序。广泛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广泛开展以“关爱他人、关爱社会、关爱自然”为重点的志愿服务活动。

（四）围绕强化文化机制创新，在推动文化旅游产业发展上有突破

一是做好文化产业统计和项目储备工作。做好新平鹏程印刷厂、新平县综合厂等规模以上企业的培育扶持，力争将新平哀牢山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纳入云南省文化产业联网直报单位。

二是做实“新平县影像基地”项目及相关文化活。启动无忌课堂摄影活动，借助影像基地这个平台，为广大摄像爱好者和艺术创作者提供交流平台和创作佳地，打造新平民族影像城市，提升新平城市品位，助推新平文化旅游产业发展。

三是加强文化园区和文化项目绩效跟踪问效。强化产能转化和政策扶持等引导管理工作，力争新平民族文化产业园入驻文化企业达 80%，发挥其省级文化示范园区的带动效应；戛洒水上娱乐项目开工建设。

四是实施新平系列微电影摄制推广工作。年内再完成 1 部彝族题材的微电影拍摄，用一部微电影推出一位民间艺人，带动一个产业发展。

五是打造民间工艺精品。依托新平“土”、“木”、“布”资源，采取民间艺人+工艺大师+展示中心的方式，在县城民族文化园区建立民间艺人（工艺师）技艺展示中心，整合竹编、刺

绣、土陶资源，进行文化创意生产，提升产品的市场关联度和附加值，使之成为旅游产品和新平特色的一种文化展示，在增加群众收入的同时，使民族传统手工艺得到传承，并焕发生机。

二、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我部门编制 2018 年部门预算单位共 1 个，为财政全供给单位部门基本情况如下：

在职人员编制 13 人，其中：行政编制 9 人，事业编制 4 人。在职实有 12 人，为财政全供养 12 人。

离退休人员 4 人，均为机关退休人员。

车辆编制 1 辆，实有车辆 1 辆。

三、预算单位收入情况

（一）部门财务收入情况

2018 年部门财务总收入 544.4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44.4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情况

2018 年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544.4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544.43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44.43 万元（本级财力 544.43 万元，专项收入 0 万元，执法办案补助 0 万元，收费成本补偿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的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成本补偿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

四、预算单位支出情况

2018 年部门预算总支出 544.43 万元。财政拨款安排支出 544.4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44.43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一）财政拨款安排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情况

按功能科目分组，主要用于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6.19 万元主要是宣传事务支出，其中：2013301 行政运行 344.19 万元，2013399 其它宣传事务 142 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6 万元中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27.85 万元（其中：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9.6 万元，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25 万元）；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75 万元（其中：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16 万元，2080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32 万元，2080703 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 0.27 万元）；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主要是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其中：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93 万元，2101102 事业医疗补助 1.77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5.76 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主要是住房改革支出，其中：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18 万元。

（二）财政拨款安排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情况

经济科目分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48.9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48.98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7.64 万元，其中：基本工资 36.11 万元，津贴补贴 59.21 万元，奖金 48.71 万元，绩效工资：4.97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25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3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77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4 万元，住房公积金 16.18 万元。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1.19 万元，其中：办公费 162.19 万元，印刷费：15 万元，邮电费 0.8 万元，劳务费：12.48 万元，工会经费 1.21 万元，福利费 0.7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7.74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8 万元。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6 万元，其中：退休费 9.6 万元，奖励金 6 万元。

五、省对下转项转移支付情况

（一）列入省对下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清单项目情况

无

（二）与中央配套事项

无

（三）按既定政策标准测算补助事项

无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编制了政府采购预算，共涉及采购项目 1 个，采购预算资金 4.45 万元。

七、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2018 年项目预算收支 0 万元，2017 年项目支出 171.3 万元，减少 171.3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7 年有聂耳音乐合唱周及户外形象广告费，2018 年没有聂耳音乐合唱周活动及减少了户外形象广告费支出。

（二）2018 年基本支出预算收支 544.43 万元，比 2017 年的 415.63 万元增加 128.8 万元，增 23.6%。具体预算收支增减变化如下：

1、工资福利支出 197.64 万元，比 2017 年 201.89 万元减少 4.25 万元，主要是由于政策性增资、政策性增加离退休人员生活补助同时由于机关退休 2 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331.19 万元，比 2017 年 18.42 万元增加 312.77 万元，主要是由于政策性增加办公经费和其他交通费用，各项工作业务费用调入商品和服务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6 万元，比 2017 年 24.2 万元减少 8.6 万元，主要是由于原 2017 年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的公积金，在 2018 年调入工资福利支出，原 2017 年属工资福利支出的退休费在 2018 年调入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八、其他公开信息

（一）专业名词解释

无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2018 年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338.19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以下经费：办公费、差旅费 162.19 万元，印刷费 15 万元，福利费 0.77 万元，工会经费 1.21 万元，公务交通补贴 7.7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万元，邮电费 0.8 万元，劳务费 12.48 万元，其它商品服务支出 128 万元，接待经费 7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鉴于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需在完成 2017 年决算编制后才能统计汇总相关数据，因此，将在公开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时一并公开部门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中共新平县委宣传部

2018 年 2 月 10 日